

皖西学院 2025年教职工体检服务合同

(续签)

委托人(甲方): 皖西学院

联系电话: 0564-3306297

受托人(乙方):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联系电话: 19805643626

签订地点: 六安市

甲方于 2023 年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将乙方定为皖西学院 2023 年教职工体检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23AT01051603269/FSSD34000120234668 号)体检服务机构,根据招标文件内容,2023-2025 年度体检服务,采取“1+1+1”模式。服务期内一年一考核,随机抽取 100 名教职工代表教职工满意度调查大于(含)80%直接履行下一年合同,小于 80%取消下一年服务资格。现根据考核结果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续签合同,乙方为甲方 2025 年教职工(包括离退休人员)体检提供服务。

第一条 合同文件内容

以下文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招标文件;
- (2)招标文件说明函;
- (3)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本合同的补充协议及附件。

第二条 服务的内容

乙方本着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依据双方约定的体检项目内容,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在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为皖西学院教职工(包括离退休人员)提供健康体检。同时免费为甲方体检人员提供早餐一份,以及检后健康咨询。

第三条 体检项目(见附件)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组织体检人员按时参加健康体检,协助乙方做好体检前的

准备工作。

(2)甲方有权享受本体检服务合同约定的由乙方提供的体检服务。

(3)为保障体检服务质量，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对集中分批安排进行体检，并至少提前两周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做好体检前准备工作。

(4)甲方教职工可自行选择体检时间（乙方体检服务时间内），全部体检服务需 2025 年 10 月 10 日前完成。

(5)甲方有权利保护受检者身体健康状况方面的个人隐私，并要求乙方予以保密。

(6)甲方对乙方履行体检服务合同中不当处可提出质疑，并要求及时改正。

(7)甲方体检人员在双方约定的体检项目内容外所发生的费用，如疫苗费、个人指定检查项目等，由甲方体检人员自行支付。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体检期间须派一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内科医生作为现场咨询专家，要求专家耐心细致，能认真回复体检教职工的相关疑问。

(2)体检完成后，乙方可根据甲方要求针对甲方体检结果，为甲方体检人员安排专家对体检结果进行讲解，并提供至少两次健康咨询讲座。

(3)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医疗咨询和健康教育宣传，重视体检时的态度，配备导检人员，体检工作作风应严谨、有序。

(4)除甲方提供的体检结果接收方，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涉及甲方参检员工的任何信息资料或体检报告内容。

(5)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高质量的体检服务，及时处理甲方及参检人员的投诉及建议。如给甲方参检员工造成任何人身或者财产损害，均应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体检全部完毕后乙方应在 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提交体检人员名单和团体体检报告（团体各分项、总体统计报告电子版和纸质版）。乙方将检查数据全部交付给甲方并经甲方签收后即视为交付完毕。

(7)乙方为甲方体检人员建立个人健康档案，跟踪掌握每个人员的身心健康状态，并根据需要及时给予合理的建议和指导。

(8)体检中发现有异常检查（检验）结果应及时告知甲方，有重大

疾病可能的，还应通知到本人，以便及早复查，优先给予诊治或住院治疗服务。

(9)体检过程中所需要的设备和耗材（包括体检项目所需的试剂、药品等），全部由乙方提供；体检表、化验单由乙方提供；要求采用一次性材料。体检产生的医疗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费用由乙方自理。

(10)乙方对此次健康体检的报告结果负责，若在规定体检项目和应有技术水平范围内，因工作缺陷或医疗器材造成体检质量问题的，乙方应负全责并无条件给予当事人适当补救措施。

第六条 体检费用及结算方式

(1)体检费用为：960 元/人(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元/人)合同总金额按实际参检人数据实结算。

(2)乙方提交体检人员名单和团体体检报告（团体各分项、总体统计报告电子版和纸质版）。将检查数据全部交付给甲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乙方一次性付清。

第七条 履约验收方案

(1)乙方体检任务完成后在 10 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甲方收到乙方验收通知后，应在 5 天内组织验收，甲方采购办采用会议审查方式组织验收。

(2)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主管部门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45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万伍仟元整)，合同签订前缴纳。验收合格后凭乙方提供的退款申请材料，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可由 2024 年合同履约保证金直接结转。

(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应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不得冲抵违约金、赔偿金。因乙方其他问题造成甲方损失如乙方提



供服务过程中（包括早餐的食品安全、医疗设备及药品质量问题等）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履约保证金转（汇）开户信息：单位名称：皖西学院；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解放路支行；账号：1204030104001431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12340000486188663C。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乙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标的额 5%的违约金，由于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给予赔偿。

(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乙方未能按照约定提供服务，或服务未达到约定的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逾期未整改且严重违约的，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4)乙方向第三方提供涉及甲方受检员工的任何信息资料或体检报告内容，乙方应立即停止该行为，并承担合同标的额 5%的违约金。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并以书面形式确定，补充内容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见证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4)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采购管理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2 项方式处理：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六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及见证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

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

(下无正文)

甲方：皖西学院

单位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盖章：

日期：2025年5月13日

乙方：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单位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5月13日

附件

2025年皖西学院教职工体检项目

序号	体检项目	方案一		方案二		方案三		方案四
		<45 周岁	≥45 周岁	<45 周岁	≥45 周岁	<45 周岁	≥45 周岁	离退休
1	内科	√	√	√	√	√	√	√
2	外科	√	√	√	√	√	√	√
3	眼科	√	√	√	√	√	√	√
4	空腹血糖	√	√	√	√	√	√	√
5	血脂 7 项（总胆固醇、甘油三脂、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脂蛋白（a）、载脂蛋白 A1、载脂蛋白 B）	√	√	√	√	√	√	√
6	肾功能 3 项（尿素、肌酐、尿酸）	√	√	√	√	√	√	√
7	肝功能 12 项（谷丙转氨酶、谷草转氨酶、谷草/谷丙、γ-谷氨酰转肽酶、碱性磷酸酶、总胆红素、直接胆红素、间接胆红素、总蛋白、白蛋白、球蛋白、白球比）	√	√	√	√	√	√	√
8	腹部彩超（肝、胆、胰、脾、双肾、前列腺（男）子宫附件（女）	√	√	√	√	√	√	√
9	甲状腺彩超	√	√	√	√	√	√	√
10	乳腺彩超（女）	√	√	√	√	√	√	√
11	心电图	√	√	√	√	√	√	√

12	血常规	√	√	√	√	√	√	√
13	尿常规	√	√	√	√	√	√	√
14	肿瘤标志物五项【甲胎蛋白AFP、癌胚抗原CEA、糖类抗原CA199、前列腺特异抗原PSA(男)、游离前列腺特异抗原FPSA(男)、糖类抗原CA125(女)、糖类抗原CA153(女)】	√	√	√	√	√	√	√
15	C14 呼气检测（幽门螺杆菌检测）升级为C13呼气检测	√	√	√	√女	√		
16	妇科检查(女)	√	√	√	√	√	√	√
17	白带(女)	√	√	√	√	√	√	√
18	TCT(宫颈液基细胞学检查)(女)	√	√	√	√	√	√	√
19	HPV(人乳头瘤病毒)(女)	√	√					
20	颈部动脉彩超		√男		√			√
21	乳腺钼靶(女)	√						
22	心脏彩超				√男			
23	游离甲状腺功能3项		√女	√女				
24	游离甲状腺功能5项							√
25	DR 胸透(胸部正位片)	√女			√	√女	√	
26	肺部CT	√男	√	√		√男		√
27	头颅CT		√				√	√
28	骨密度检测		√		√		√	√
29	尿微量白蛋白	√男	√男					
30	血清胱抑素C	√男						√
31	普通电子胃镜(含局麻药达克罗宁)			√				

32	颈椎或腰椎核磁共振					√		
33	糖化血红蛋白		√男					√
34	头颅磁共振				√			
35	无痛胃镜（含麻醉药、麻醉费、不含病理费及一次性活检钳）或无痛肠镜						√	
36	同型半胱氨酸							√

备注：“√”代表检查此项体检项目；甲方在职体检人员在方案 1、2、3 任选其一，离退休人员在方案 1、2、3、4 任选其一。